

泰山景区关于拟聘用公费师范生人员的 公 示

根据泰安市教育局、中共泰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泰安市财政局、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山东省公费师范毕业生（定向泰安）就业实施办法》（泰教发[2020]5号）及《2017级山东省公费师范生（定向泰安）选岗工作方案》的相关规定，通过笔试、面试、选岗、考察体检等工作程序，拟聘2017级山东省公费师范生（定向泰安）朱传远、訾叶两名同志为泰山景区教师岗位，现予以公示。

朱传远，男，1999年7月，山东泰安人，2021年7月毕业于山东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。

訾叶，女，1998年5月，山东泰安人，2021年7月毕业于鲁东大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。

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向泰山景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教体文旅办公室（泰山管委数控大楼B404室）反映，也可以在工作时间拨打公示电话进行反映。反映问题要用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。

公示时间：2021年8月23日至8月31日；

公示电话：0538-5369131

泰山景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

2021年8月23日

社会事务服务中心

3709023025903